

朝陽科技大學設計學院日間部視覺傳達設計系陸生二技專班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07學年度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校訂必修	體育(體適能)	2-2	運動與健康(選項體育課群)	2-2	人文課群	2-2	涵養課群	2-2
時數學分		2-2	多元通識課群	2-2				
專業必修	網頁製作設計	3-2	數位繪圖設計	3-2	專案設計與服務學習	3-2	專案設計實務	3-2
時數學分		12-8		12-8		3-2		3-2
專業選修	數位影像處理	3-2	編輯設計	3-2				
時數學分		20-14		20-14		23-16		13-10
學期總時數學分		34-24		36-26		28-20		18-14
校訂必修	5科目10學分							
專業必修	8科目20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修40學分							
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	2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72 學分							

一、全校性規定

- (一)通識課程之表列「人文課群」，限選「台灣史話」或「近代台灣史」兩門課擇一修習。
- (二)通識課程之表列「多元通識課群」，即通識中心開設之課程或語言中心開設之課程，擇一門修習。

二、本系之規定：

- (一)修數位專案製作之課程者，需先修3D所有相關課程。
- (二)專案設計相關課程為畢業製作，依畢業製作實施及審查辦法進行。

備註：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包含外系學分、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超修的專業選修或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